

禁渔三年长江生物多样性呈现恢复态势

◆本报记者吕望舒

为巩固好禁捕退捕工作成果,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加快促进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和水域生态修复,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日前,国新办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介绍《意见》有关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长江生态保护和修复取得重大成就

长江十年禁渔是保护长江最直接最有效的措施之一

长江以水为纽带,连接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江湖库,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宝库和生态屏障。长江大保护是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最鲜明的底色。近年来,在中央区域协调发展领导小组的指导下,中央区域办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两个坚持:一是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二是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总体来看,长江大保护取得了显著成就,更为重要的是,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成为全社会共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人心,沿江省市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的自觉性不断增强。”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郭兰

峰表示。

郭兰峰告诉记者,当前,长江污染治理效果逐步显现,长江干流已经连续4年保持在Ⅱ类水质的水平,生态保护修复系统推进,发展方式发生了重大改变。例如,沿江省市关停搬迁化工企业超过9000家,“化工围江”现象基本解决。

这其中,长江十年禁渔是一项从根本上恢复长江生态环境、提升水生生物多样性的战略举措,在长江大保护中发挥着利生态、利民生、利长远的重大示范引领作用。长江十年禁渔保护的不仅是鱼,也保护和传承了长江文化,更是为了“年年有余”,支撑中华民族的永续发展。

根据中国科学院开展的禁渔效果评估和生物完整性指数评价结果,长江干流和鄱阳湖、洞庭湖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由禁渔前最差的“无鱼”提升了两个等级。

《意见》也指出,自2021年1月1日禁渔三年多以来,退捕渔民安置保障有力,禁捕水域管理秩序平稳,水生生物资源恢复向好,长江十年禁渔工作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

对此,农业农村部副部长唐仁健介绍说,长江禁渔开始以来,政策体系不断完善,非法捕捞得到有效遏制,水生生物资源恢复向好。

“2022年标志性物种长江江豚的种群数量达到1249头,比2017年普查时增

加了237头,实现历史性止跌回升;长江刀鱼溯河洄游至洞庭湖,已到了历史最远的分布水域。”唐仁健说。

巩固提升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

加强长江江豚等长江珍稀物种保护

长江流域是世界上水生生物多样性最丰富的区域之一,分布了400多种鱼类,其中国家重点保护的有96种,其中旗舰性、标志性物种就包括长江江豚、中华鲟、长江鲟等物种。当前,长江中下游很多地方都经常能看到江豚三五成群、捕食嬉戏的场面。然而,当前长江拦河筑坝、航道整治、挖砂采石等人类活动仍然较多,珍稀濒危物种生存环境还没有根本好转。

巩固提升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是长江禁渔的最终目标。对此,《意见》提出,要加快推进生态修复,主要包括加强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开展重要栖息地修复、加强资源调查监测、加强外来物种防治等。

唐仁健介绍说,巩固提升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要不断优化完善长江水生生物监测调查网络,科学开展禁渔效果评估和完整性指数评价,盯住像中华鲟、长江江豚、长江鲟这些珍稀濒危物种,强化

人工保种、科学增殖放流,在重点物种的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等这些关键区域,实施一批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重大工程,保障好鱼类生存、繁殖的需要。

“下一步,我们将采取针对性措施,主要围绕强化人工保种科研攻关、加大增殖放流力度、强化重点水生生物的栖息地保护三条措施持续发力,抓好长江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唐仁健说。

去年人工条件下的长江鲟野外繁殖试验首次取得了成功。下一步,在强化人工保种科研攻关方面,将持续加强科研攻关,持续提升保种场人工繁育能力,尽快突破自然繁殖、生境修复等关键技术,扩大保种规模,提高种群质量,更好支撑物种保存和野外种群恢复。

当前,长江珍稀濒危物种只靠自然繁殖恢复比较难,必须通过增殖放流来补充野外种群。唐仁健介绍说,从今年起,农业农村部计划每年安排5000万元专项资金,争取能够放流100万尾,争取未来三到五年能够逐步增加到500万尾,为推动形成种群规模持续恢复的良性循环提供更大可能。

同时,针对强化重点水生生物的栖息地保护,选择适宜的水域来修复重建产卵场,并研究在拦河筑坝处修建过鱼设施,落实好重要栖息地船舶限速、限航等措施,最大限度降低人为影响。

学习先进典型汲取榜样力量

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事迹

◆本报记者任婧

走进现场为生态环境“体检”,核定环境的“受伤”程度,为环境争取应得的赔偿……这是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生态环境损害司法鉴定中心(以下简称鉴定中心)工作人员的日常。

鉴定中心积极服务环境污染刑事犯罪、环境公益与公益诉讼等鉴定领域,全力支持检察机关、生态环境等部门公益诉讼及环境损害赔偿技术咨询工作,开展环境损害鉴定案件数量超150余件,累计鉴定生态环境损害数额超3亿元,为被破坏的生态环境“发声”。不久前,他们获得“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与传统的法医类、物证类、影像资料类等司法鉴定不同,生态损害往往发生在自然环境中,需要鉴定人员去现场勘验,而不是依靠送检。随时奔赴现场成为鉴定人员的常态。

鉴定中心所长张强讲起之前发生在大富水罗店段的一起非法采矿破坏生态环境的案件。鉴定中心需要采集河流中浮游植物、浮游动物、底栖动物样品并进行检测,进而分析采矿行为对水生生物产生的影响,确认采矿行为是否造成生态环境损害事实,这就需要工作人员入河采样。

在水中采样并不容易,鉴定中心工作人员需要穿上厚厚的防水服,每次抬脚向前时都能感受到来自流水的阻力,开展工作十分不利。最终,通过近一个月的调查、计算,鉴定中心判定涉事公司赔偿171.48万元。

近几年,需要鉴定的案件数量不断上升,从最初的个位数上涨到如今的40件左右,鉴定人员在外的时间越来越长,肩上的担子越来越重。

“案件数量的上升,一方面是因为公众环保意识不断提高,另一方面是因为国家对于生态环境损害鉴定工作越来越重视。”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院长蔡俊雄告诉记者。

从2015年开始,国家陆续发布《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规定》等文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逐渐完善,“企业污染、群众受害、政府买单”的困局逐渐有了破局方案,鉴定中心正是在这一背景下成立的。

为了更好地服务鉴定需求,工作人员认真钻研,提升鉴定技术。张强至今仍回忆起鉴定第一个案子时的“青涩”。当时某养殖场租用农用地建了三口人工池塘,通过铺设暗管将未经处理的废水直接排放至未作任何防渗漏处理的人工池塘中,污水自然蒸发并往地下渗漏。鉴定中心需要证明养殖场的废水污染了地表水和地下水,并且计算废水造成的环境损害。

当时我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领域几乎是空白,如何鉴定、鉴定中采取何种技术手段等问题横亘在鉴定人员的面前。现场环境加剧了鉴定的难度——池塘中污水发黑,蚊虫乱飞。顶着恶劣天气,鉴定中心工作人员对养殖场污水、地表水、地下水进行采样分析,核定因果关系,并加班加点对治理方式进行模拟,经过近半年的时间计算出废水造成环境损害理论值约为220万元。

现在,鉴定需要的时间越来越短,基本上都能在30天内完成。取得这样的进步主要是工作人员对鉴定流程的熟悉程度以及技术能力的提高。除定期开展培训外,鉴定中心不断升级设备,并获批建设污染损害评估与环境健康风险评估湖北省重点实验室,这是湖北省生态环境系统主持建设的首个省级重点实验室,拥有先进的仪器和分析能力,为鉴定中心后续工作提供了坚实支撑。

靠着扎实的工作,鉴定中心先后被评为生态环境部先进集体和司法部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先进集体,这令鉴定中心备受鼓舞,“我们下一个目标是‘宋慈杯’。因为我们主要做的是技术工作,‘宋慈杯’相当于司法鉴定领域的奥斯卡,是对鉴定技术的高度肯定。我们希望做好生态环境领域的‘法医’,替被损害的生态环境说话。”蔡俊雄表示。

党政领导抓落实

陕西省常务副省长在渭南督导检查时强调持续深挖节水潜力 努力提升配水效能

本报讯 陕西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王晓近日在渭南市督导检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工作。

王晓一行先后来到白水苹果核心种植区、20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白水杜康酒厂、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等地,与企业负责人、市县负责同志等深入交流,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县域产业发展、产业链配套及稳增长工作等情况;在富平县石川河、再回首污水处理厂、富平西瑞面粉有限公司等地,仔细察看流域综合治理情况,认真听取水生态保护修复、污水处理和水中回收利用、粮食收储加工产销等汇报并予以具体指导。

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

量发展的重要论述和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全面落实“重在保护,要在治理”重要要求,坚持把保护黄河流域生态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基准线,牢记“国之大者”,坚持“四水四定”,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持续深挖节水潜力,努力提升配水效能,严格规范用水行为,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扎实抓好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河湖生态保护修复、绿色转型发展等工作,提炼推广典型经验做法,推动规划项目落地落实,持续做大做强县域主导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因地制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统筹抓好稳增长、安全生产、生态保护、“五经普”、风险化解等各项工作,扎扎实实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王双陆 胡静

四川省级河长带队开展巡河巡湖时要求推动沱江全流域治理取得更大成效

本报记者王小玲成都报道 四川省委常委、省政府副省长、沱江省级河长曹布顿珠,四川省政协副主席、沱江省级河长刘旭光近日带队开展沱江流域巡河巡湖工作,并在成都召开沱江流域河湖长制工作现场推进会。

曹布顿珠、刘旭光一行先后来到简阳市阳化河红日大桥国考断面、成都东部新区三岔湖,实地查看河湖治理保护现状并听取汇报。在随后召开的推进会上观看了沱江流域及三岔湖生态环境问题警示片,省直有关部门和流域7市汇报有关工作。

曹布顿珠充分肯定沱江流域治理成效,指出沱江流域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和省总河

长全体会议安排,以守护沱江流域碧水清流的实际行动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要聚力巩固、整治、提升,持续推动工业园区污染治理、农业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和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实施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着力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加快美丽幸福河湖建设,坚决守住生态安全底线,不断巩固治理成效,全力推动河湖水质再上新台阶。

要压紧压实各级河湖长责任、属地责任、部门责任,强化制度执行、督导问责、考核问责,扎实做好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问题整改和新一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推动沱江流域高水平保护、全流域治理取得更大成效。



近日,在山东省荣成市樱花湖体育公园观景平台,当地园林部门开展主题为“保护野生鸟类守护生态家园”新时代文明实践实践活动,用生动形象、通俗易懂的语言为荣成市府新小学的孩子们讲解国家重点保护野生鸟类相关知识,以及野生动物与人类生活息息相关的生态价值及合理利用的重要性。 人民图片网供图

江西抓实“事前预防”消除环境风险隐患

2023年排查出的1094个环境风险隐患已整改完成1080个

◆本报通讯员李雄清 记者张林霞

2023年以来,江西省以“事前预防”思维切实推进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有效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风险,确保全省生态环境安全。

坚持上下联动,坚决扛起环境风险管控的政治责任

近年来,江西省生态环境厅一直高度重视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先后印发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生态环境安全重大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等,对排查整治工作进行细化部署。

江西全省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长主要负责同志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工作方案,落实落细职责分工,将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纳入日常管理。

全省11个设区市及111个县级生态环境部门均与同级消防、应急管理等部门建立了联动机制。

江西全省各级生态环境部门不仅督促企业全面落实主体责任主动排查治理隐患,还自觉践行“一线工作法”,组织力量下沉到基层、压到一线,聚焦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企业,聚焦突出风险、短板弱项、薄弱环节,“逐企业、逐环节、逐设备”全面排查环境风险隐患。

境部门共抽查企业1921家、化学品码头9个、饮用水水源地358个、河流监控断面267个、矿山646座、尾矿库103座、污水处理厂438个,共发现环境风险隐患1094个。全省3751家企业积极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共发现2380个环境风险隐患。

坚持铁腕治理,确保问题整改落地见效

2023年,江西省按照“查风险、除隐患、防事故、保平安”的工作要求,将排查整治工作分为专项检查、排查整治、抽查督导和巩固提升4个阶段,对重点工业园区、重点行业企业及重点流域区域开展全面排查整治。

全省各级生态环境部门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对排查发现的环境风险隐患,列出清单,建立台账,落实闭环销号管理。对能立行立改的,立即督促完成整改;对一时难以整改的,制定整改方案,科学制定整改措施,要求明确整改时限,坚决杜绝边整改、边污染现象。截至2023年12月底,江西全省生态环境部门排查出的1094个环境风险隐患,已整改完成1080个;企业自查发现的2380个环境风险隐患,已整改完成2296个。

“对于环境隐患排查开展不实、整改不力的地方,要果断运用通报、约谈、倒查追责等硬举措。在生态环境风险防控上决不能有任何懈怠,更不能有

‘怜悯’之心,对企业不落实环境安全责任的‘怜悯’实际上就是对人民的不负责任。”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级监察专员罗盛金说。

坚持严格执法,务必保持高压严管态势

2023年,江西全省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积极采取线上线下、明察暗访、交叉执法相结合的方式,按照“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工作要求,对存在环境风险隐患的企业开展“点穴式”精准执法。对查实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严惩一起,积极推动生态环境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狠抓环境隐患排查治理执法。

截至2023年12月底,全省生态环境部门在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中,对127家企业的环境违法行为处罚约2100余万元。

同时,江西省生态环境厅持续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帮扶督导。通过3次督导帮扶,既指出了各地在涉钨排查整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又实地抽查了108家重点涉钨企业,发现其中86家企业存在242个环境风险隐患。截至2023年12月底,已有228个问题完成整改。



图为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生态环境损害司法鉴定中心工作人员。 受访者供图

积极参与全国碳交易市场建设

河北加强绿色要素保障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记者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记者日前获悉,《河北省2024年要素环境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近日印发实施,围绕土地、人才、金融、科技、公共资源、数据六大要素保障,推出90条针对性改革举措。

降低公共资源保障成本。河北省围绕加强水电气热信保障,提出全面推行联合报装等7条措施;围绕规范公共资源收费,提出清理规范天然气供气环节等3条措施;围绕推进物流降本增效,提出降低铁路、公路、水运、航空等物流成本等7条措施;围绕加强绿色要素保障,提出全额保障低能耗高效益项目用能需求,扩大绿色交易规模等5条措施;围绕加大改善空气质量,提出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

构和交通運輸等4条措施。《行动方案》围绕“加强绿色要素保障”提出,积极参与全国碳交易市场建设,深入推进排污权市场化交易,在全省范围内探索开展用能权交易;对能耗强度低于当地且不高出全省“十四五”末平均水平的低能耗高效益项目,全额保障用能需求;对企业原料用能和可再生能源消费,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控制;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农产品精深加工等重点领域,实行用能(不含用煤)指标无偿配置;多措并举削减煤炭消费,腾出空间支持重大生产力布局项目;深入开展绿电交易、绿证交易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增加绿电交易品种和频次,引导用户积极使用绿电。